

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了公司副总裁温小琼女士、副总裁罗旭芳先生的辞呈，温小琼女士因已达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；罗旭芳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温小琼女士、罗旭芳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。

温小琼女士原定任期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温小琼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5,087,25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43%；温小琼女士的配偶陈健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,428,9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9%。温小琼女士及其配偶所持的公司股份仍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承诺进行管理。

罗旭芳先生原定任期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罗旭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,981,122



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4%，罗旭芳先生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。罗旭芳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承诺进行管理，其配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其他承诺事项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温小琼女士和罗旭芳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辞去副总裁后，温小琼女士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成员之一，并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；罗旭芳先生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

公司董事会对温小琼女士和罗旭芳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尽职尽责、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月8日